**瀑河乡2018年总决算情况说明**

**一、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说明**

（一）本乡2018年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本年支出0万元，较2015年增加0万元，主要原因未发生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。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0个，因公出国（境）人次数0人。

（二）本乡2018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年支出 12万元。

其中:公务用车购置费本年支出0万元；较2017年增加0万元，主要原因未购置公务用车。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年支出12万元；较2017年减少1.04万元，主要原因压减日常公务用车。

（三）本乡2018年公务接待费全年支出3.48万元，较2017年减少0.88万元，主要原因压减日常接待费用。

国内公务接待批次92个，国内公务接待人次68人；国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，国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。

**二、举借债务情况说明**

2018年，严格按照上级下达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，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债务限额内，未发生新的债务，并逐步偿还地方政府性债务。我乡举借债务情况如下：截至2018年底，我乡地方政府债务余额0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务0万元，专项债务0万元。

**三、转移支付情况说明**

2018年，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中央、省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为依据，坚持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民生，坚持依法理财，推进绩效预算管理改革，确保全年预算平稳运行。2018年转移支付执行情况如下：

2018年,上级补助收入决算942.4万元，具体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35.3万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15.8万元，专项补助708.6万元，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182.7万元。

**四、本级政府采购情况说明**

2018年我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1.63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2.04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9.59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。

**五、绩效预算工作开展情况说明**

我乡依托河北省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，确定我乡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，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，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。

（一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

根据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我单位以“部门职责 —工作活动”为依据，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，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，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、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，为预算绩效控制、绩效分析、绩效评价打下好的基础。

（二）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情况

按照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我单位对2018年初确定的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专项项目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。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100%。